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拟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及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情况。财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能较好的控制风险，资金、信贷、投资等风险管理未发现存在重大缺陷；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

我们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时，公司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周玮、冯渊、任立勇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3日